

区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文件

青云谱区 2022 年区级总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区级总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1 月 6 日在青云谱区第十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林玉江

各位代表：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 2022 年区级总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区级总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区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2 年区级总预算和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

（一）区级总预算执行情况

1.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2 年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07806 万元，同口径增长 7.0%。

2022 年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23426 万元（含上级转移支付和各项补助），各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699 万元，同比下降 9.7%；

国防支出 195 万元，同比增长 2337.5%；（主要是 2022 年拨付省级经济与国防发展方向资金）

公共安全支出 14376 万元，同比下降 32.3%；

教育支出 43313 万元，同比增长 1.0%；

科学技术支出 4380 万元，同比增长 0.0%；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003 万元，同比增长 0.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19 万元，同比下降 17.0%；

卫生健康支出 12475 万元，同比下降 36.3%；

节能环保支出 11285 万元，同比增长 197.4%；（主要是 2022 年拨付中央节能减排补助资金）

城乡社区支出 50972 万元，同比增长 28.0%；

农林水支出 1399 万元，同比增长 2.7%；

交通运输支出 53 万元，同比下降 38.4%；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1579 万元，同比下降 46.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01 万元，同比下降 38.2%；

金融支出 0 万元，同比下降 100%；（主要是 2021 年拨付区金融办工作经费）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5 万元，同比下降 6.0%；

住房保障支出 20352 万元，同比下降 49.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39 万元，同比增长 9.0%；

其他支出 660 万元，同比增长 20.4%；

债务付息及发行费支出 3801 万元，同比增长 29.3%。

2. 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执行情况

2022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9634 万元，其中主要收入是：保险费收入 5177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4151 万元，利息收入 57 万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164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

-530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6433 万元。

（二）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区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2288 万元，同比增长 7.3%，各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增值税 10916 万元，同比下降 48.1%；

企业所得税 9092 万元，同比下降 22.9%；

个人所得税 18043 万元，同比增长 268.8%；（股权转让个税一次性增加区级实得 15053 万元）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31 万元，同比下降 16.9%；

五小税种 9757 万元，同比下降 25.1%；

契税 8637 万元，同比下降 18.2%；

车船税 3211 万元，同比增长 236.9%；（主要是保险公司代扣代缴车船税增加区级实得 1855 万元）

环保税 8 万元，同比下降 55.2%；

专项收入 1311 万元，同比下降 16.2%；

行政性收费 2108 万元，同比增长 1.7%；

罚没收入 2908 万元，同比下降 40.8%；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9695 万元，同比增长 142.6%；

其他收入 2511 万元，同比增长 5.5%。

2022 年区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8895 万元（含上级转移支付和各项补助），同比下降 7.1%，各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161 万元，同比下降 6.4%；

国防支出 195 万元，同比增长 2336.4%；（主要是 2022 年拨付省级经济与国防发展方向资金）

公共安全支出 14300 万元，同比下降 32.6%；

教育支出 43313 万元，同比增长 5.3%；

科学技术支出 4380 万元，同比增长 0.0%；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002 万元，同比增长 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59 万元，同比下降 16.7%；

卫生健康支出 12450 万元，同比下降 35.8%；

节能环保支出 11284 万元，同比增长 197.4%；（主要是 2022 年拨付中央节能减排补助资金）

城乡社区支出 48222 万元，同比增长 42.4%；

农林水支出 1399 万元，同比增长 5.6%；

交通运输支出 53 万元，同比下降 38.6%；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1579 万元，同比下降 46.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01 万元，同比下降 38.2%；

金融支出 0 万元，同比下降 100%；（主要是 2021 年拨付区金融办工作经费）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5 万元，同比下降 5.8%；

住房保障支出 20271 万元，同比下降 49.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39 万元，同比增长 9.1%；

其他支出 660 万元，同比增长 20.4%；

债务付息及发行费支出 3801 万元，同比增长 29.3%。

以上数据根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快报填列，按照现行财政体制计算，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税收返还补助、上级转移支付补助、调入资金等，减上解上级支出，区本级和青云谱镇、新经济产业集聚区均实现了财政收支平衡，略有结余。年度决算编制完成后略有变动，具体平衡情况待市财政局审核我区 2022 年财政收支决算后，再专题向区人大常委会详细汇报。

（三）2022 年预算执行特点

2022 年全区财税部门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按照“生态人文都市区、产业创新未来城”的战略定位，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攻坚克难，开拓奋进，为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平稳运行作出了积极的贡献。具体体现在以下方面：

1. 加大组织收入力度，确保财政收入平稳增长

在经济下行与新冠肺炎疫情的双重影响下，我们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健全组织收入工作机制，强化收入统筹，确保完成收入预期目标。一是**加强联动重研判**。定期开展收入调度，强化预算执行情况分析，通过税收预测和研判，掌握收入主动权，为保持财政收入平稳运行打牢了基础。二是**突出重点保税源**。通过“阳光驿道”平台，县级领导挂点和属地科级干部走访等具体举措，全程跟踪辖区内重点税源企业，加强对工地项目的税收跟踪，确保了各项税收收入及时足额入库。三是**培植财源促增收**。积极培植财源，涵养税源，推动财政收入可持续增长。2022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10.78 亿元，同口径增长 7.0%，

增幅预计在全市排位第三，收入质量保持了平稳运行。

2. 加大民生支出力度，推动社会事业稳步发展

在强化收入统筹基础上，优化支出结构，集中财力加大民生支出投入力度，全区民生支出达 17.08 亿元，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6.4%。**一是有力保障教育事业优先发展。**不断完善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加快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全年安排教育支出 43313 万元。**二是有力保障社保就业政策落实。**大力支持完善社保体系，重点保障了养老保险、城乡低保、优抚对象、五保供养等各类社会保障支出，全年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19 万元。**三是有力保障医疗卫生支出需求。**强化财政资金保障，有力巩固疫情防控成果，筑牢疫情防控屏障。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支持力度，提高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全年安排医疗卫生支出 12475 万元。

3. 加大政策兑现力度，发挥财政政策效应作用

我们充分运用财政政策工具，打好财政政策“组合拳”，支持实体经济和中小微企业成长发展。**一是实施“财园信贷通”为中小企业“输血”。**全力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加大对中小微企业扶持力度，增强驻区企业发展活力。全年通过“财园信贷通”共为辖区内 43 户企业发放贷款 2.1 亿元。**二是加快政策兑现激发企业活力。**开展区级涉企资金政策清理兑现工作，组织符合条件的驻区企业申请上级贴息、专项补助、奖励等财政扶持资金，全年累计发放各项企业扶持资金约 1.3 亿元。三

是**落实租金减免稳住市场主体**。为有效应对疫情，稳定经济增长，认真做好国有房屋租金减免工作，全年为 272 户从事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且符合政策的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减免租金 1041 万元。

4. 加大财政改革力度，持续提升财政内生动力

坚持守正创新，改革破题。通过深化体制改革，完善财政制度来提高政策效能和资金效益。一是**聚焦数字财政建设**。切实加强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应用实施工作，优化环节提高业务办理效率，实现业务流程全覆盖，财政总预算编制、总预算执行、总会计核算、单位会计核算等业务实现全流程闭环管理。二是**聚焦“幸福江西”建设**。出台了《青云谱区在全面建设幸福江西中打造新时代南昌中心城区新样板实施方案》，明确总体要求、保障措施，打造完善具有青云谱自身特色的“幸福指数”，梳理出“幸福江西”六大方面 29 类 174 条工作举措和重点任务，推进“幸福江西”建设全面实施。三是**聚焦营商环境建设**。大力推进江西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建设，实行零门槛，零交易费入驻。供应商只需在线上简单提交材料，足不出户即可完成入驻手续。截至目前，已入驻供应商 465 家，99%为中小微企业。

2022 年，我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但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全区财政运行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财政收入增长压力加大**。受疫情冲击、经济下行，加上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影响，实体经济发展面临多重困难，财政增收难度较大。**二是财政收支矛盾加剧**。在我区财税收入压力剧增的同时，保障

“六稳”“六保”、加强城市建管、改善基本民生等重点领域相关支出呈刚性增长态势，财政收支矛盾更加凸显。

二、2023年区级总预算和区本级预算草案

根据对2023年经济形势的分析，全区财政工作的总体要求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十五届三次全会、市委十二届五次全会和区委十三届四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对财政经济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积极策应“一枢纽四中心”建设，紧紧围绕“生态人文都市区、产业创新未来城”战略定位，牢牢把握“稳住、进好、调优”的原则要求，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加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预算约束，提升财政保障能力，持续改善基本民生，全力做好“六稳”“六保”工作，为促进我区经济社会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坚实的财力支撑。

（一）2023年区级总预算安排情况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和对我区2023年国民经济发展的预测，2023年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111120万元，同口径增长7%左右。在财政支出上，按照“以收定支”的原则，科学编制支出预算，加大支出预算调整力度。按照中央、省、市要求，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严格压缩一般性支出。根据2023年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数，按照现行财政体制测算，加上所得税返还补助、上级一般转移支付补助、专项转移支付补

助、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减上解上级支出，2023年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安排190480万元。

（二）2023年区本级预算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2023年区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95140万元，同口径增长7%左右，各主要收入项目预期安排如下：

税收收入65747万元，其中：增值税11882万元、企业所得税9355万元、个人所得税18451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3839万元、契税8859万元、其他税收13361万元；非税收入29393万元。

根据2023年区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数，按照现行财政体制测算，加上所得税返还补助、上级一般转移支付补助、专项转移支付补助、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减上解上级支出，2023年区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安排177700万元，预计支出项目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7196万元、公共安全支出13415万元、教育支出32336万元、科学技术支出2221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04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66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5185万元、节能环保支出466万元、城乡社区支出27798万元、农林水支出30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29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2800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0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0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7913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533万元、预备费3300万元，债务付息及发行费支出3768万元，其他支出1423万元。

2.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2023年区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期目标11708万元，其中两项主要收入为：保险费收入5938万元，财政补贴收入5359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预计安排12059万元，本年收支预计结余-351万元，年末滚存预计结余6048万元。

（三）2023年区科工局部门预算

2023年区科工局收入预算总额831.0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05.03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96.87%；其他收入26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3.13%。

2023年区科工局支出预算总额831.03万元，基本支出211.03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25.39%，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78.0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3万元；项目支出620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74.61%，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620万元。

2023年区科工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805.03万元，其中行政运行177.91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22.1%；住房公积金7.12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88%；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620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77.02%。

三、凝心聚力、稳中求进，切实做好2023年财政工作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做好财政工作责任重大、意义重大。区财政局将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在区政协的关心支持下，紧紧围绕“生态人文都市区、产业创新未来城”的战略定位，努力涵养财源，深化财税改革，加强资金统筹，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

强的财力保障。

（一）强化财源建设，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充分挖掘收入潜力，加快培育一批稳定优质财源，强化税源管控，实现堵漏增收，进一步提高财政增收的质量。一是**巩固基础财源**。发挥县级领导挂点服务机制的作用，按片区、属地挂点，落实责任，加强对全区重点税源企业的走访，及时协调解决企业在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困难，巩固基础财源，增强财政实力。二是**聚集增量财源**。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吸引总部经济落户扎根，利用全市国企平台扩张的契机，引进大型国有企业分公司等相关企业在我区注册，培育新的财税增长点，增强财政可持续发展的能力。三是**挖掘潜在财源**。积极争取项目税源多缴税收。发挥协税护税专班作用，加强属地和主管部门通力协作，跟踪市内区外税源税收；发挥工地专班作用，加强对工地项目的税收跟踪，确保项目税收应收尽收。

（二）优化支出结构，兜牢民生保障底线

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大力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开源节流，压减一般性支出。一是**优先保障“三保”支出**。继续将“三保”摆在首要位置，全面兜稳兜牢“三保”支出底线，不留“三保”缺口。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支出，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二是**加强民生保障水平**。实现财力向基本民生领域倾斜，紧扣人民群众基本公共服务需求，持续加大教育科技、社会保障、医疗卫生等领域支持力度，兜牢基本民生底线，提升全民归属感、获得感和幸福感。三是**科学统筹重点支出**。

积极与上级财政部门对接，争取更多资金支持。加大各类资金整合力度，盘活存量资金，加快土地出让收益清算，科学调度、统筹安排，强化库款保障，提升财政保障能力。

（三）提升绩效管理，激发财政运行活力

以不断强化财政管理为抓手，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在巩固预算项目和部门整体绩效全覆盖工作成果基础上，健全各领域资金使用绩效评价体系，完善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和财政政策调整相挂钩的机制，加强评价结果应用，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常态化实施财政资金直达机制**。依托财政直达资金监管平台，加强对上级直达资金的使用监管，重点落实专款专用、直接惠企利民、加快资金分配支付进度以及提高资金使用绩效等工作，做到常态管理，重点保障，发挥效能。三是**加强政府债务风险管控工作**。抓实抓细债务化解工作，按照全区债务化解方案，落实偿债资金渠道。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完善专项债券项目库，提高争取债券的精准度，提高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充分发挥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稳投资、扩内需、补短板的作用。

（四）深化财政改革，提高财政监管水平

坚持以改革创新推动工作落实，进一步提高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一是**强化国资国企改革**。大力实施区国资国企改革创新攻坚行动，推进区属国有企业产业结构调整，着力推动改革和发展深度融合，做大做强区属国有企业。二是**强化投资评审效能**。牢固树立“评审就是服务”的意识，进一步完善投资评审内部管

理制度，规范工作程序，创新工作方法，强化投资评审电子信息管理，不断提高评审质量和效率。**三是强化财政监督体系。**不断创新监督模式，加大财政监督力度，排查风险点，堵塞管理漏洞，有效防范各类业务风险。加强对财政专项资金、项目资金、民生资金的监督，规范会计监督，确保财政资金安全。

各位代表，做好 2023 年财政工作意义重大。我们将在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的监督和指导，认真听取区政协意见建议，扎实做好财政各项工作，更好地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为推动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